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20-08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绿茵生态	股票代码	0028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佳	钱婉怡	
办公地址	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南开科技大厦主楼15层	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南开科技大厦主楼15层	
电话	022-58365576	022-58365576	
电子信箱	tjluyin@tjluyin.com	tjluyin@tjluyi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4,029,381.97	383,312,834.71	1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0,211,899.88	107,652,293.64	2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7,226,005.96	103,912,497.61	2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738,878.32	-79,521,629.35	155.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73	0.3450	20.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73	0.3450	20.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6%	6.00%	0.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16,203,190.04	2,965,221,778.01	1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94,421,938.20	1,916,210,038.31	4.0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2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卢云慧	境内自然人	40.10%	125,115,120	125,115,120		
祁永	境内自然人	22.50%	70,200,000	70,200,000		
深圳市国信弘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5,599,880	0		
天津绿之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	9,711,000	9,711,000		
杨建伟	境内自然人	1.68%	5,250,180	3,937,635		
卢云平	境内自然人	0.94%	2,925,000	2,925,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1,341,125	0		
章建刚	境内自然人	0.28%	867,875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红智精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832,330	0		
肖金燕	境内自然人	0.25%	795,09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卢云慧、祁永为夫妻关系,卢云平为卢云慧之弟,卢云慧持有绿之资21.50%股份的关联关系外,未得知公司股东之间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事项。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参照土木工程建筑业披露

2020年上半年,新冠病毒疫情爆发,公司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在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同时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积极有序的恢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管理团队紧紧围绕年初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依托公司全产业链优势,紧紧围绕生态修复、市政园林、环境治理及文旅产业四大业务板块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拓展,在优势业务板块进一步提升各项核心竞争力、巩固优势地位;其次,强化风险管控导向,着力加强精细化管理程度,始终保持资产运营效率和资产质量领先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402.9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23%;实现营业利润15,923.5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18%;实现利润总额15,800.9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021.19万元,较上年增长20.96%。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331,620.3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99,442.19万元,较上年增长4.08%。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照会计政策之第(三十九)项收入准则。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于2020年1月1日之前的收入准则确认与新收入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收入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新收入准则"采用将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调整至实施当年年初的留存收益。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12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天津青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天津青峰苗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天津百绿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天津新大地园林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丰镇市丰隆生态民俗文化旅游产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70.00	70.00
陕西津秦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00	51.00
丰镇市津丰驰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00	100.00
重庆津秦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00	51.00
天津市丽茵林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90.00	90.00
天津青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00	100.00
山东津阳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89.91	89.91
重庆津瑞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	100.00	10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减少0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重庆津瑞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不则或业务合并的主体

2.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卢云慧

2020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870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0　公告编号:2020-078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在天津市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智慧山南塔16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870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0　公告编号:2020-079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在天津市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智慧山南塔16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信息披露违规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20-080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编制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95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42.01元。截至2017年7月26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84,0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205.0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76,814.94万元。

截至2017年7月26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7]00048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72,531.12万元,其中: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31.32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5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经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单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5,000万元以上的或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20%的,公司及商业银行应及时通知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次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剩余现金余额为106.25万元,其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天津南开支行	441140100100268512	68,896.28	0.00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园区华苑软件大厦支行	02230401040036533	2,968.66	105.75	活期
招商银行天津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122903782210907	4,950.00	0.50	活期
合 计		76,814.94	106.25	

注:2017年募集资金总额84,0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205.0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76,814.94万元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变动情况如下表:续

银行名称	初始金额①	募投项目投入②	购买理财产品/结性存款③
兴业银行天津南开支行	68,896.28	68,896.28	
中国农业银行园区华苑软件大厦支行	2,968.66	2,236.95	800.00
招商银行天津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4,950.00	204.89	4,000.00
合计	76,814.94	71,338.12	4,800.00

银行名称	投资收益④	利息收入⑤	手续费支出⑥	其他⑦	期末余额⑧
兴业银行天津南开支行					0
中国农业银行园区华苑软件大厦支行	171.10	3.24	0.30	0	105.75
招商银行天津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443.44	5.01	0.05	-1,193	0.50
合计	614.53	8.25	0.35	-1,193	106.25

其他变动原因为:2020年4月27日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购置设备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净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购置设备项目累计投入204.89万元,其余募集资金4,745.11万元及利息收入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已补充流动资金1,193万元。

注1:⑧=①-②-③+④+⑤-⑥+⑦

三、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7年8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47,6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并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该事项经公司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2018年3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7,65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并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该事项经公司2017年度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2019年4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305.97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并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自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该事项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815.14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并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自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该事项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及结构型存款尚未到期金额为4,800万元。2020年半年度实现收益47.37万元。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生态建设工程机械装备购置设备项目(以下简称"购置设备项目"),并将购置设备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该事项已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除上述事项变更外,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未发现募集资金用于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以及被占用或挪用的现象。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内容相符。

本公司截止到2020年6月30日不存在二次以上融资事项。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6,814.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1.3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745.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745.1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531.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1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研发中心	否	2,968.66	2,968.66	325.11	2,236.95	75.35	2020年8月1日			否
2.购置设备	是	4,950.00	204.89	13.21	204.89	100	项目终止			是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68,896.28	73,641.39	1,193	70,089.28	95.18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6,814.94	76,814.94	1,531.32	72,531.12	94.42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6,814.94	76,814.94	1,531.32	72,531.1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购置设备项目,并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购置设备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的原因如下:(1)公司实施战略转型,在业务领域上逐步形成生态修复、市政园林、环境治理及文旅产业等四大业务板块,逐步由传统的工程施工企业向多业态的生态环境综合服务运营商迈进,因此公司对工程机械施工设备的需求量降低;(2)原公司发展战略为立足京津冀、内蒙古市场,进一步开发西部地区市场,西部地区对机械调度的强度较高,随着近年来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变化,公司根据国家区域发展战略,调整区域布局为京津冀区域、长三角区域、粤港澳大湾区,或渤区域四大区域以及河南、山东、陕西三个省域,进一步优化市场布局。目前,公司业务区域的机械调度的强度不高,且近几年来,随着机械租赁市场的不断发展,设备租赁市场基本可满足公司业务的开展。因此,综合行业发展、市场环境、公司战略和资金使用效率等多方面因素考虑,经公司审慎研究,公司拟终止购置设备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购置设备项目,并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购置设备项目累计投入204.89万元,其余募集资金4,745.11万元及利息收入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该募投产已经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193万元,尚有资金未补流,原因为公司与2020年3月13日购买了4个月的结构性存款,金额4,000万元,到期日为2020年7月13日,在2020年6月30日尚未到期。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未到期金额4,800万元,其余募集资金以现金形式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购置设备	73,641.39	1,193	70,089.28	95.18				否
合计		73,641.39	1,193	70,089.28	95.18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购置设备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的原因如下:(1)公司实施战略转型,在业务领域上逐步形成生态修复、市政园林、环境治理及文旅产业等四大业务板块,逐步由传统的工程施工企业向多业态的生态环境综合服务运营商迈进,因此公司对工程机械施工设备的需求量降低;(2)原公司发展战略为立足京津冀、内蒙古市场,进一步开发西部地区市场,西部地区对机械调度的强度较高,随着近年来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变化,公司根据国家区域发展战略,调整区域布局为京津冀区域、长三角区域、粤港澳大湾区,或渤区域四大区域以及河南、山东、陕西三个省域,进一步优化市场布局。目前,公司业务区域的机械调度的强度不高,且近几年来,随着机械租赁市场的不断发展,设备租赁市场基本可满足公司业务的开展。因此,综合行业发展、市场环境、公司战略和资金使用效率等多方面因素考虑,经公司审慎研究,公司拟终止购置设备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0044
债券代码:128035 债券简称:大族转债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族转债"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债券代码:128035债券简称:大族转债

转股起止时间:2018年8月13日至2024年2月6日

暂停转股时间:2020年7月22日至2020年7月29日

恢复转股时间:2020年7月30日

鉴于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将于近日发布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根据《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详见附件)条款的约定,自2020年7月22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即2020年7月29日)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8035;债券简称:大族转债)将暂停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 2020年7月30日)起恢复转股。在上述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常交易,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留意。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2日

附件:《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的约定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20-024

关于对2020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表决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7月21日,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2020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20-022)和《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海汽琼海分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20-023)。孙琼雅董事对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票,公司在2020年7月21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未披露其投反对票原因,现对上述公告进行补充披露如下:

一、关于对孙琼雅董事投反对票原因补充说明如下

孙琼雅女士是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新任董事,因该议案涉及项目土地交易历史时间长、签订协议较多,要求公司对交易事项始末予以进一步说明并向其提供有关补充材料,在表决时投了反对票。2020年7月21日,经与孙琼雅董事充分沟通并补充材料后,其表示对该议案投赞成票。

二、关于公司与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关系的补充说明

截止目前,公司持有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7.75%股份,为其第二大股东。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20-025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补充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4日以书面方式和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参与投票董事9名,实际投票董事9名。在保证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海汽琼海分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海南高速瑞海置业有限公司与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琼海分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今天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海汽琼

海分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补充协议的公告》。

公司董事孙琼雅投反对票,原因如下:孙琼雅女士是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新任董事,因该议案涉及项目土地交易历史时间长、签订协议较多,要求公司对交易事项始末予以进一步说明并向其提供有关补充材料,在表决时投了反对票。2020年7月21日,经与孙琼雅董事充分沟通并补充材料后,其表示对该议案投赞同。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1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22日

鹏扬淳安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扬淳安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扬淳安66个月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75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7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关于准予鹏扬淳安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48号)《鹏扬淳安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扬淳安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鹏扬淳安66个月债券A	鹏扬淳安66个月债券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759	009760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0】1048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0年7月15日起至2020年7月20日 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年7月21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34		
份额类别	鹏扬淳安66个月债券A	鹏扬淳安66个月债券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994,988,202.89	0.00	7,994,988,202.8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0.00	0.00	0.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7,994,988,202.89	0.00	7,994,988,202.89
	利息结转的份额	0.00	0.00	0.00
	合计	7,994,988,202.89	0.00	7,994,988,202.89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881.66	0.00	881.66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11%	0.00%	0.000011%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年7月21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到10万份(含)。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到10万份(含)。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必须以本基金基金份额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之后,及时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的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968-6688和网站(www.pyamc.com)查询交易确认状况。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